

##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11月1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人，独立董事曲建先生、龚茵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公司监事柏子平、刘国伟、丁龙山、副总裁邵海波列席会议。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1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兴明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逐项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朱兴明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朱兴明先生简历附后。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朱兴明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朱兴明先生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1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

## 议案》

经公司总裁提名，同意聘任李俊田先生、宋君恩先生、周斌先生、邵海波先生、杨春禄先生、李瑞琳先生、姚兵先生及易高翔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该 8 名人员的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宋君恩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宋君恩先生简历附后。宋君恩先生的任职资格资料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提名，同意聘任刘迎新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刘迎新女士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 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同意聘任吴妮妮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吴妮妮女士已于 2011 年 2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且按照相关规定参加后续培训，符合任职要求。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七、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龚茵女士、赵争鸣先生、宋君恩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龚茵女士为主任委员。

上述人员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相关人员简历附后。

**八、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曲建先生、龚茵女士、朱兴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曲建先生为主任委员。

上述人员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相关人员简历附后。

**九、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与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相关）》**

鉴于原激励对象孔鹏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4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9.495 元/股，回购总金额 379,800 元。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在苏州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工业自动化业务实际经营需要，为增强公司竞争优势，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在江苏省苏州市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汇能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本次拟投资设立的公司主要从事机电工程、机电设备设计、销售等业务。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在工业自动化领域的布局，加强公司在起重领域的业务

拓展，有利于促进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十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江苏汇程电机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为增强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和控制能力，提高经营决策效率，同意公司以现金购买江苏微特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汇程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汇程”）45%股权，支付对价为 3,100 万元。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江苏汇程的股权将由原来的 55%变更为 100%。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十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 年-2020 年）的议案》**

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 年-2020 年）》以及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11 月 1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

##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朱兴明：**男，1967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东北重型机械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供职于深圳华能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华为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和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在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汇川投资有限公司任董事长。

朱兴明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2,562,967 股，另持有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汇川投资有限公司 43% 股权。朱兴明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李俊田：**男，197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供职于华为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和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李俊田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3,367,663 股，其中 50 万股为限制性股票，另持有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汇川投资有限公司 4.35% 股权。李俊田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宋君恩：**男，197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供职于华为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和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投资发展部总监。

宋君恩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8,585,532 股，其中 50 万股为限制性股票，另持有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汇川投资有限公司 2.61% 股权。宋君恩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

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周 斌：**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理工大学（现华中科技大学）本科学历，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曾供职于华为电气技术有限公司、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通用自动化事业部总监。

周斌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370,016 股，其中 45 万股为限制性股票，另持有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汇川投资有限公司 2.61% 股权。周斌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邵海波：**男，197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本科学历，同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 MBA 毕业。曾供职于江南电梯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快速电梯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电梯事业部总监、工业互联网产品线总监，全资子公司苏州默纳克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

邵海波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1,023,365 股，其中 50 万股为限制性股票。邵海波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杨春禄：**男，1972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北工学院本科学历。曾供职于东北机器总厂、佳能有限公司、华为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和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供应链管理部部长。

杨春禄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31,276,590 股，其中 40 万股为限制性股票。杨春禄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

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李瑞琳：**男，197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本科学历，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毕业。曾供职于华为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和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研发管理部总监。

李瑞琳先生目前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 35 万股。李瑞琳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姚 兵：**男，1971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清华大学 EMBA。曾供职于华为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和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产品线管理办主任，兼任研发管理部副总监。

姚兵先生目前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 35 万股。姚兵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易高翔：**男，197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理工大学电子与信息工程系毕业，本科学历。曾供职于深圳市南航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华为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和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现任副总裁、公司质量管理部、信息管理部总监。

易高翔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46 万股，其中 35 万股为限制性股票。易高翔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曲建**：男，1966年6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员、教授、经济学博士后。2000年3月至今任深圳市发展经济研究会理事长。2009年1月至今任中国综合开发研究院副院长。2011年7月至今任深圳石油化工交易所监事会主席。国家商务部聘任专家、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国家注册投资咨询工程师。曲建先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曲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指导意见》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等要求规定，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赵争鸣**：男，1959年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赵争鸣先生现为清华大学电机工程与应用电子技术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系副主任，电力系统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1982年和1985年分别在湖南大学获学士和硕士学位，1991年在清华大学获博士学位。1994—1997年分别在美国俄亥俄州立大学和加州大学欧文分校进行博士后和访问学者研究工作。赵争鸣先生自2012年7月在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赵争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指导意见》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等要求规定，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龚茵**：女，196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美国蒙东娜大学工商管理学硕士学位，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EMBA毕业，注册会计师。曾在哈尔滨建筑大学（1998年并入哈尔滨工业大学）工作。2000年进入江苏中利电缆有限公司（现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担任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董事长职务，2012年9月至今担任该公司副董事长。2002年8月至今担任江苏中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6月至今担任常熟市中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7年10月至今担任中利



科技集团（辽宁）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10月至今担任常熟市协友企业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龚茵女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龚茵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指导意见》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等要求规定，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刘迎新：**女，197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供职于湖南建设银行邵阳分行、中华财务会计咨询公司和深圳执信会计师事务所，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刘迎新女士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1,223,959 股，其中 35 万股为限制性股票，另持有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汇川投资有限公司 4.35% 股权。刘迎新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吴妮妮：**女，198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5月加入本公司，2008年3月至今就职于董事会秘书办公室，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1年2月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按照相关规定参加后续培训，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吴妮妮女士目前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41万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